

安徽省教育厅

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高校科研实验室 安全现场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高等学校：

根据《教育部科技司关于开展 2019 年度高等学校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的通知》(教技司〔2019〕178 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)工作安排；经研究，省教育厅决定开展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安全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和部署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，抓源头、抓关键、抓瓶颈，掌握防范化解遏制室安全风险主动权，各高校要提高政治站位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，深入开展实验室安全隐患排查，进一步强化高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，有效防止和遏制危险化学品事故，确保高校校园安全稳定。

二、现场检查方式

现场检查采取抽查方式，对部分高校科研实验室进行实地走访、查阅资料。

三、现场检查安排

检查分为 3 组，每组由 1 名高校科研管理部门负责人和 1 名联络员组成。检查工作安排见《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工作安排表》(附件 1)，具体时间由各检查组与相关高校进行对接。

四、现场检查要求

1.各检查组要高度重视本次检查工作，严格遵守工作纪律，严谨细致，认真负责，保证检查实效。

2.各检查组参照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（2019）》中的检查要点和高校自查总结的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报告》，重点查找高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。同时，发现各校好的做法和经验，提炼形成经典案例，供各校学习交流。

3.请接受现场检查的高校将联系人名单（附件2）于2019年7月13日前报送省教育厅科研处，并主动与对应的检查组对接联系。

4.请各检查组于2019年7月21日前完成检查任务，并于7月24日前将各组检查总结报送省教育厅科研处。

5.各检查组在检查过程中，产生的交通费和住宿费回原单位报销。

联系人：李曼曼，联系电话：0551-62826186，电子邮箱：7900799@qq.com。

附件：1.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工作安排表

2.联系人名单



2019年7月10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附件 1:

高校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工作安排表

时间	检查对象		检查组组成	
7月15日-19日 (具体检查时间由各检查组与检查对象对接)	第一组	安徽大学 安徽农业大学 安徽医科大学 安徽中医药大学 合肥师范学院	安徽建筑大学	组长:汪力君(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处长, 13866753039) 成员(联系员):王涛(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科长, 13965077126)
	第二组	安徽工业大学 安徽工程大学 安庆师范大学 皖南医学院 皖西学院	安徽师范大学	组长:张先燧(校实验室安全专家组组长, 13955303993) 成员(联系员):刘航(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实验室管理科科长, 15755503141)
	第三组	安徽科技学院 蚌埠医学院 淮南师范学院 滁州学院 宿州学院	安徽理工大学	组长:吴观茂(实验室设备处副处长, 18963777628) 成员(联系员):田源(实验室设备处科长, 13855481053)

附件 2:

联系人名单

单位	姓名	职务	固定电话	手机号码	电子邮箱

<p>（请认真填写）</p> <p>姓名：王强</p> <p>职务：主任</p> <p>联系电话：13800000000</p> <p>电子邮箱：wangqiang@163.com</p>	第二组	<p>姓名：李强</p> <p>职务：主任</p> <p>联系电话：13800000000</p> <p>电子邮箱：liqiang@163.com</p>	<p>姓名：张强</p> <p>职务：主任</p> <p>联系电话：13800000000</p> <p>电子邮箱：zhangqiang@163.com</p>
	第一组	<p>姓名：王强</p> <p>职务：主任</p> <p>联系电话：13800000000</p> <p>电子邮箱：wangqiang@163.com</p>	<p>姓名：李强</p> <p>职务：主任</p> <p>联系电话：13800000000</p> <p>电子邮箱：liqiang@163.com</p>
<p>姓名：王强</p> <p>职务：主任</p> <p>联系电话：13800000000</p> <p>电子邮箱：wangqiang@163.com</p>			